

# 送酒为饵诱骗老人发“红包”

## 揭开“名酒厂厂长”的“甜蜜陷阱”

一通冒充“酒厂厂长”的温情电话,两箱“免费”却需付高额“红包”的廉价白酒,一纸承诺高额补贴却需不断缴费的“品酒师证书”……近日,安徽省淮南田家庵警方远赴贵阳,成功打掉一个针对全国老年人、以“送酒”为名实施连环诈骗的犯罪团伙,抓获张某等11名嫌疑人,涉案金额高达80余万元。

图据AI生成



### 成年子女也能索要抚养费?

近日,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特殊抚养费纠纷案件:康小某是一级智力残疾,因父亲以“已成年”为由拒付抚养费,遂诉至法院。

康某、涂某两人为夫妻关系,双方于2006年生育一子,取名康小某。康小某系一级智力残疾,生活依赖家人照料。2025年3月,涂某以夫妻感情破裂为由诉至法院,要求与康某离婚,康小某由其抚养,康某每月支付抚养费2000元直至孩子恢复民事行为能力。康某辩称,其同意离婚,但康小某已年满18周岁,系成年人,无需再支付抚养费。

承办法官认为,未成年子女或者不能独立生活的成年子女,有要求父母给付抚养费的权利。康小某虽已成年,但系一级智力残疾,无法维持正常生活,其享有获得抚养费的权力。经过法官的耐心释法,康某同意康小某由涂某抚养,其每月支付抚养费1500元直至孩子恢复民事行为能力。

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,父母对婚生子女的抚养义务是法定的,即使父母离婚,婚生子女仍享有接受父母抚养的权利。这种权利不仅被赋予未成年人,对于不具有独立生活能力的成年子女而言,抚养费也是确保他们未来一段时间内正常生活的重要保障。

据《海峡都市报》

### 骗子利用“货到付款”层层设套

经查,该犯罪团伙以“名酒厂厂长送酒”为引子,编织出环环相扣的诈骗话术,让众多老年人血本无归。当老年人支付红包后,“某建国”会继续以各种理由保持联系,逐步引入办理“品酒师证书”的核心骗局。他们谎称办理该证书后,每月可领取3000元至5000元的国家补贴,但需要缴纳培训费、资料费、白酒仓储费、个人所得税等一系列费用。

为进一步赢得信任,同时逃避公安机关打击,诈骗分子会谎称送酒给老年人品尝,随后利用正规快递公司,采取货到付款的形式,寄去廉价白酒。表面上看,被害人支付的是酒费,实际上就是诈骗款项。骗子用这种看似“正规”的方式掩盖诈骗本质,让老年人在不知不觉中遭受经济损失。其中一名被害老人提供的快递单据上,赫然写着“白酒2箱,到付8800元”。

### 警方:

#### 团伙分工明确,记录上千条老年人信息

今年1月24日,接到群众报警后,田家庵分局迅速成立专案组。通过层层筛查、细致梳理,一个组织严密、分工明确的诈骗犯罪团伙渐渐浮出水面。该犯罪团伙以张某为首,以“送酒”为名,专挑老年人群体进行诈骗。团伙成员分工明确,有人专门负责非法购买老年人信息,有人专攻话术培训,还有专人负责资金转移,被害人遍布全国多个省份,涉案资金80余万元。

通过大量工作,专案组发现该犯罪团伙藏匿在贵州省贵阳市某写字楼内。日前,专案组集结精干警力赶赴贵阳,在当地警方配合下,一举抓获张某等犯罪嫌疑人11名,现场查获手机、电脑等作案物品25部(台),以及记录着上千条老年人信息的数据库。

据《人民公安报》



### 借“送酒”名义引老人落入陷阱

2024年4月15日,清晨的阳光透过纱窗照射进淮南市独居老人吴大爷家的客厅,他正戴着助听器看着养生节目。突然,手机铃声响起,听筒里传来低沉的男声:“老兄,我是酒厂的吴建国,咱们500年前是一家啊!下个月我过生日,给您寄2箱珍藏好酒,沾沾喜气!当然了,您如果过意不去,给我包个666元的红包也行啊!”

殊不知,这看似温情的电话,正是诈骗分子精心设计的“甜蜜”陷阱。诈骗分子首先冒充酒水推销员,以“内部特供酒促销”为由,电话联系老人。

若老人稍有兴趣,便引出关键角色——“名酒厂厂长”。这个“厂长”会根据老人姓氏随机应变,遇到姓王的就自称“王建国”,遇到姓刘的则变成“刘建国”,用“500年前是一家”等话术迅速拉近关系。

“他们特别会演,说话慢悠悠的,像拉家常一样。”被害人吴大爷回忆道,“那个‘吴厂长’说,送我2箱好酒,只需要666元红包,我心里过意不去,就给他转了钱。”